

 使用大字体察看本文
阅读次数: 206

浅议家庭冷暴力

李清波 廖 珺

在婚姻中有另一种暴力。它的伤害力要远远超过肉体上的伤害,其所造成的婚内压力也远比武力更令人恐惧。这就是“冷暴力”。与真正的家庭暴力不同,冷暴力的使用者有可能发生在任何一方。

冷暴力的发生并不因各家庭的宗教背景、文化背景、教育背景以及经济收入的不同而不同。冷暴力包括冷淡、轻视、放任和疏远,而最明显的特征就是漠不关心、语言交流降到最低限度、停止或敷衍性生活、懒于做一切家庭工作。婚姻是由双方共同维护的,如果其中的任何一方对家庭表现出冷淡和疏远的话,另一方的压力就可想而知了。

冷暴力的出现是婚姻危机和婚变的信号,这至少提示双方或其中一方对另一方的感情已经消失。许多人是靠这种冷暴力来拖垮对方,以达到离异或其他某种目的,当然,也有的家庭出现冷暴力是阶段性的“冷战”,还有一少部分的情况并不单纯是为了离婚,只不过虽然感情没有了,但为了维持这个家而表现的消极态度。

“冷暴力”正日益成为破坏现代婚姻家庭肌体的重要“病毒”,故有人又称之为“都市家庭新杀手”。按通常解释,“冷暴力”是指夫妻在产生矛盾时,不是通过殴打等暴力方式解决,而是对对方表现较为冷淡、轻视、放任和疏远,最明显特征是漠不关心对方,将语言交流降低到最低限度,停止或敷衍性生活,懒于做一切家务等等。很多离婚案件的前奏就是家庭“冷暴力”。

家庭“冷暴力”作为一种隐形暴力形式,造成的伤害绝不亚于显性暴力,甚至还会造成精神隐疾。深受“冷暴力”之苦的双方,心理上都会受一定影响,女性大多有委屈感被控制感,感情变得脆弱易激动,心理上常常处于孤独状态,健康受到极大损害,被“冷暴力”折磨的男性,往往因此变得多疑、自私、自卑、不愿与人交流。

法律界定不够细化及社会对家庭“冷暴力”认识存在较大偏差,是导致此现象愈演愈烈的重要原因。按通常定义,家庭暴力一般指家庭成员之间一方故意利用力量、言辞或其他方式对他方进行身体和精神方面的伤害或虐待,在以往的法律文本上,对于以殴打、残害等武力暴力造成的伤害均有明确、详尽的司法解释,而对“冷暴力”这一块,法律没有明确或细化的解释,故未能引起人们的普遍重视。同时,社会上至今仍有很多人认为限制妻子与朋友交往、长期不与对方说话、拒绝性生活、耻笑对方缺陷弱点等精神层面暴力不算家庭暴力。

正是在那种传统的认为不动手就不算家庭暴力的观念下,许多人没有意识到家庭“冷暴力”的严重由于家庭“冷暴力”具有反复性、隐蔽性特点,不能做伤情鉴定,即使当事人将“施暴者”告上法庭,也缺乏足够证据,而正因受到忽视,就更容易积重难返。家庭“冷暴力”积累到一定量时会发生质的变化,它就像埋藏在夫妻身边的一颗“定时炸弹”或“毒瘤”,如不及时发现和排除,很有可能引爆或使家庭发生“癌变”。

家庭“冷暴力”大都出现在知识分子家庭或社会地位较高的家庭。通常知识分子对感情和精神要求更加细致和更高,因而“冷暴力”造成的精神伤害也更突出,当双方出现矛盾而又找不到其他发泄方式时,就采取“冷落”、“挑刺”、“找茬”刺激对方,由于都比较注重“脸面”,多将委屈深埋心里,久而久之,在给对方带来巨大精神折磨的同时,也给自己带来极大伤害,往往是两败俱伤。

解决“冷暴力”的重要良策之一是沟通与交流,爱的反面是什么?对于这样一个简单得不能再简单的问题,一位美国心理学家通过实验得到了别出心裁的结果:爱的反面除了恨,还有漠然。心理学家把实验学生分为三组,接着,他经常对第一组成员表示赞赏和鼓励,对第二组采取不管不问、放任自流的态度,而对第三组不断给予批评。实验结果表明,常受关爱的第一组进步最快;时常遭到批评的第三组也有些许进步,而被漠视

的第二组几乎就在原地踏步。社会学家们将此实验移植到家庭建设中来,认为婚姻家庭大忌是冷漠和忽视。以爱为纽带、以和睦为基础前提的婚姻生活最不能容忍隔阂和漠然。

对于家庭“冷暴力”,我们通常因人而异建议解决。对于感情基础牢固、仅因一些小误会产隔膜,建议多加强沟通、交流、关爱、理解;对于因男方严重过错导致的婚姻关系破裂,我们主要倡导女性应自尊、自信、自立、自强;对于已造成严重精神损害或其他伤害的,我们会尽量从法律上为受害者提供支持和服

务。
“冷暴力”是客观存在的,但目前很难把它纳入法律权力范围来,因为法律是一种“公权力”,不能完全介入夫妻私生活。要解决它,更多的要依赖道德建设。同时,类似妇联这种社团式的组织提供的相应援助也很重要。此外,夫妻双方应改变观念,敞开心扉,正视问题,加强沟通,用心经营和提高婚姻质量。

一提起暴力,人们很自然想起丈夫对妻子拳脚相加、恶语相向。但是,随着现代人文化水平的提高,一些家庭的暴力形式已经悄悄发生变化。夫妻双方产生矛盾时而是以对对方表现得冷淡、轻视、放任、疏远和漠不关心,将语言交流降到最低限度,停止或敷衍性生活,懒于做一切家务等,让受害女性“痛在心里”,有苦难言。这是一种来自精神上的折磨、摧残。沟通、交流,原本是夫妻感情的润滑剂,也是家庭生活的精髓。夫妻俩同床异梦,行同陌路,一月甚至一年也不说一句话。这样的精神折磨日久天长就会导致精神崩溃。变“聪明”的施暴者就会变本加厉,以期达到目的。而且,这种“冷暴力”具有反复性、隐蔽性特点,没有伤痕,不见鲜血,即使闹到法庭上,法官也难以认定谁对谁错,因此,更容易逃避法律的制裁。

造成家庭“冷暴力”的直接诱因有第三者插足、婚外恋、重男轻女、性格不合、女方失去生育能力等等。“冷暴力”的发展确实在现实社会中呈现上升趋势。究其原因,采用这种方式多半是觉得动武这种暴力方式并不符合他们高学历的身份。另外,由于普法力度的加大,一般人都懂得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于是就采用了另外一种更“高级”的暴力方式,而这种方式只要夫妻双方不说,很难取证。家庭“冷暴力”带给女性同胞的是非肉体的精神伤害,这种精神“内伤”的“杀伤力”要比肉体伤害可怕得多。

事实上,在“冷暴力”处境中的女性,在受到伤害的程度上,与直接的肉体折磨造成的健康问题同样严重。武力造成的结果是明显的身体外伤和家庭裂痕,但那是有据可查的,可以通过法律来解决。而实施“冷暴力”的一方则不像实施身体暴力那样有明显可见的证据,很难受到社会和法律的制裁。而受伤害的一方可能因为长期受到精神上的折磨而得不到宣泄和缓冲做出过激行为,造成更为恶劣的后果。前不久司法机关判决的一个案例,妻子在长期忍受丈夫的婚外情带来的精神折磨后,终于忍不住举起利刃除掉了丈夫的“命根子”,就是“冷暴力”行为带来的后果。

“冷暴力”大多数出现在知识分子家庭,因为这部分群体受教育程度比较高,当夫妻之间出现矛盾而又找不到其他的发泄方法时,夫妻中的一方不会采取拳脚相向的“野蛮”方式,而是故意冷落对方,要不就故意“挑刺”、“找茬”,用言语等刺激对方的手段进行报复。长此以往,将给对方造成巨大的精神折磨。

家庭冷暴力并没有特别明显的发展过程,不是非常敏感细心的人不会发现什么具体的前兆。但一旦冷暴力被察觉,那就为时已晚,什么预防措施也用不上了。对于许多还希望维持现有家庭关系的人来说,努力缓解冷暴力、消除冷暴力产生的因素是至关重要的。

作者单位:江西省吉水县人民法院